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等相关协议之解除协议暨关联交易涉及标的资产持有期间净资产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与江西省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出版传媒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主要约定公司向江西出版传媒集团返还江西教育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江教传媒）100%股权和江西高校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高校出版社）51%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资产），江西出版传媒集团向公司返还相应现金对价及股份数，即原协议已经履行的恢复原状、互相返还，尚未履行的不再继续履行，解除协议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生效。

2025年12月10日，标的资产已全部过户登记至江西出版传媒集团名下。江西出版传媒集团分别于2026年1月14日、2026年2月3日返还公司现金对价1,816,936,000.00元和通过原交易获得的剩余股份20,146,400股，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完成上述股份的注销工作。现将标的资产持有期间净资产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持有期间净资产变动安排

解除协议约定，标的资产持有期间为自标的资产因原交易过户登记在甲方名下之日起至标的资产因本次解除交易过户登记至乙方名下之日止的期间。若交割日为当月15日（含15日）之前，则交割审计基准日为上月月末；若交割日为当月15日之后，则交割审计基准日为当月月末。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2023

年10月31日。鉴于高校出版社及江教传媒通过原交易进行资产交割过户时间分别为2024年10月14日和2024年10月15日，解除协议资产交割过户时间为2025年12月10日，故标的资产持有期间为2024年10月至2025年11月。

解除协议约定，标的公司持有期内累计产生的收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由公司享有，标的公司在资产交割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公司完成支付；标的公司持有期内累计产生的亏损或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由江西出版传媒集团按照其在原交易前在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在资产交割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足。

二、持有期间净资产变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持有期间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分别出具了《江西教育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6-00029号）和《江西高校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6-00028号）。

根据上述专项审计报告，江教传媒在持有期间净资产变动金额为-32,042,548.95元，高校出版社在持有期间净资产变动金额为4,264,250.74元，江西出版传媒集团应当根据解除协议约定承担补偿责任，按照江教传媒100%股权以及高校出版社51%股权的持股比例情况，于2026年5月15日前向中文传媒支付现金 $32,042,548.95 - 4,264,250.74 * 51\% = 29,867,781.07$ 元。

三、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 浙商证券关于中文传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2025年1-11月持续督导意见；

2. 江西教育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6-00029号）；

3. 江西高校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6-00028号）。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